

---

北京理工大学  
迎接建校80周年纪录片及宣传片制作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ZTXY-2019-F35457）

采 购 人：北京理工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六月

---

# 目 录

第一章 投 标 邀 请.....	1
第二章 投 标 人 须 知 .....	4
第三章 投 标 人 须 知 资 料 表 .....	23
第四章 采 购 需 求 .....	29
第五章 合 同 .....	33
第六章 投 标 文 件 格 式 .....	39
第七章 评 标 标 准 .....	78

---

# 投 标 邀 请

---

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受北京理工大学委托，对北京理工大学“迎接建校80周年纪录片及宣传片制作”所需的下述全部服务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招标编号：ZTXY-2019-F35457

二、招标范围和预算金额：

（一）招标范围：为迎接北京理工大学建校80周年，组织专业力量，拍摄制作反映北理工发展历程的纪录片及学校新版宣传片，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二）项目批复预算金额：人民币 250 万元。

三、招标文件售价：每套人民币 500 元；如需招标文件附件格式电子版，每份50元。只接受现场报名，招标文件及电子版售后不退。

四、购买招标文件时间和地点：

（一）时间：2019年6月11日起至2019年6月18日止（节假日休息），每天8:30-16:30（北京时间）。

（二）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37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11层1105室。

五、投标时间：2019年7月1日上午09:30—10:00（北京时间），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六、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19年7月1日上午10:00（北京时间）。

七、投标、开标地点：北京理工大学逸夫楼4层 408 室。

八、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节能产品强制采购（本项目不涉及）、节能产品（本项目不涉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本项目不涉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进口产品管理（本项目不涉及）、促进残疾人就业、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

九、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进口产品。

十、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与我公司联系（请以邮件信函或传真的形式）。

采购人：北京理工大学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5 号

联系人： 陈老师

电 话： 010-68912384-801

采购代理机构：中天信远国际招标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 37 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 1105 室

邮政编码：100022

联 系 人：王新力、于海龙、鲁女士

电 话：010-51908195

电子邮箱：ZTXYGJ3@163.COM

开户名（全称）：中天信远国际招标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劲松东口支行

账号：346756034237



---

## 投标人须知

---

## 一、说 明

### (一)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合格的投标人

1. 本项目采购人：本招标文件《第一章》中所示采购人。
2.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3. 满足以下条件的投标人是合格的投标人，可以参加本次投标。

投标人应遵守有关的中国法律、法规和条例，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二十二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和本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有效的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专业技术和方案实施能力；
- (4)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 (6) 不同潜在投标人的法人、单位负责人不是同一人也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7) 近三年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有上述处罚记录但处罚期已届满的，视为无记录）；
- (8) 未参与本项目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 (9) 投标人已领取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未向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本次投标；
-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进口产品。
- (11) 供应商须具有合格有效的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

---

4.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影响其正常决策行为。一经发现，其投标人资格将被取消。

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时候发现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内容有下列情形之一时，有权取消投标人资格并依法追究投标人的责任：

(1) 提供虚假的资料；

(2) 在实质性方面失实。

6. 政府采购当事人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投标。

7. 根据法律法规等要求，投标人应满足的其他条款要求。

## **(二) 资金来源**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所述的采购人必须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款项（财政资金）。

## **(三)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均无承担投标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 **二、招标文件**

## **(一) 招标文件构成**

1. 要求提供服务的内容及详细采购需求、投标须知和合同条件等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分为共七章，各章的内容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第四章 采购需求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第七章 评标标准

### **(二) 招标文件复核**

投标人必须检查招标文件的页数，如果发现有任何缺漏、重复或不清楚的地方，必须立即通知采购人，以便及时纠正上述缺漏、重复或不清楚的地方。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包括投标须知、合同条件、采购要求等。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能完全满足本招标文件的要求，责任由投标人自负。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三)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一）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投标语言的使用

1. 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内的全部采购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本项目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2.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文件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投标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语言书写，如未规定，以中文为准。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响应内容应附有“投标须知资料表”中规定语言的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翻译本为准。

#### （二）投标文件构成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按 A4幅面装订（须以胶装形式装订，封面装订材料不限，但必须装订紧密，不得松动、散落。），须编写方便查阅的文件目录，并逐页标明页码。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本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内容。

#### （三）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提供的合同项下的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证明文件以投标书附件的形式编写，投标书附件的幅面应与投标文件一致，并按投标文件统一编码及装订。它包括：

---

(1) 服务和相关服务主要要求的详细说明。

(2) 对照招标文件采购需求，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的采购需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采购需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3. 投标人应注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需求中指出的标准。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采购需求的要求。

#### **(四) 投标报价**

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该报价为全部费用，包含投标人为采购人提供服务所需的一切可能发生的费用。

2.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附件三）上标明投标服务的单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

3. 投标人所报的各分项投标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视为无效投标。

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任何选择性报价，每种服务只能有一个投标报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5. 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保证。

#### **(五)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金额要求详见第三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蒙受损失而要求的。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擅自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 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4) 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的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的。

3. 投标保证金可采用下列形式之一：支票、汇票，电汇、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或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它非现金方式。

(1) 投标保证金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缴纳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如为电汇，需在电汇说明中写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

(2) 投标保证金须以分包(如有分包)为单位分别电汇（不能将几个分包的投标保证金合并在一起，一笔电汇）。

(3) 投标保证金如为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的，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须为以下三家规定的试点机构出具。

①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100号光耀东方写字楼9层

联系人: 边志伟

手机: 13810789199

联系电话: 010-88822573

传真: 010-68437040/68472315

电子邮箱: bianzw@guaranty.com.cn

②首创投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一号长安兴融中心四号楼三层

联系人: 杨阳 陈浩然

手机: 13488752033 18910210850

联系电话: 58528750 58528760

传真: 58528757

---

电子邮箱: yangyang@scdb.com.cn; chenhaoran@scdb.com.cn

③中关村担保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乙12号天作国际大厦 A 座28层

联系人: 李玉春

手机: 13910831169

联系电话: 59705232

传真: 59705606

电子邮箱: li\_yuchu@126.com

4. 投标保证金票据的出票单位应为参加投标的投标人本身, 接受单位为“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5.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的规定, 提交有效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 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6.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5个工作日内办理无息退还手续,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投标人。

7. 办理退投标保证金手续时须持中标通知书或未中标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开具的投标保证金收据、退投标保证金单位的财务部门开具的收据, 投标保证金将予非现金方式退还。

8. 因采购代理机构原因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的, 除退还投标保证金本金外, 同时将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0%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 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退还的除外。

## (六) 投标有效期

1. 投标应在规定的开标日后的 90 天内保持有效,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视为废标处理。

---

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文件，且本须知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要求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投标人也可以拒绝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撤销，但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 （七）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 投标人应准备投标文件正本1份和副本6份，《开标一览表》1份，电子版1份【U盘或光盘，加盖公章并签字人签字后的投标文件正本彩色的扫描件（PDF 格式）及电子版（Word 格式）各1份】，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开标一览表”、“电子版”字样。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纸质正本为准。

2. 《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的签字人（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投标人应填写全称。

3. 授权代表须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参考格式附后），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4.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等修改，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作为无效修改。

5.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6. 投标人公章是指与投标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行政公章”，不得加盖其他“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财务专用章”等非行政公章；签字是指签字。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一）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 投标时，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和投标文件电子版应分开单独密封装在单独的密封袋（箱）中，且在密封袋（箱）正面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未提交投标文件正本的，其投标将被拒绝或作无效标处理。

2.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并在密封袋（箱）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在投标时单独递交。未提交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其投标将被拒绝或作无效标处理。

3. 所有密封袋（箱）上均应：

（1）清楚标明递交至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指明的投标地址。

（2）注明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指明的项目名称、分包号(如有分包)、招标编号和“在\_\_\_\_\_（开标日期、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3）在密封袋（箱）的封装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

4. 所有密封袋（箱）上还应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以便若其投标被宣布为“迟到”投标时，能原封退回。

5. 包装文件袋和密封的封面参考格式如下。

参考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b>投标文件</b>
	投标地址：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包号： <u>  </u> / <u>  </u> 包
	在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前不得启封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6.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 （二）投标截止期

1. 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内，将投标文件递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递交地点应是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投标地址，并在现场领取签收回执。

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

### （三）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 投标以后，如果投标人提出书面修改或撤标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受。
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
3.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4.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书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之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不予退回。

## 五、开标及评标

### （一）开标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投标邀请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采购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 （1）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 （2）投标人因故不能派代表出席开标活动，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3. 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4. 除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原封退回迟到的投标文件之外，开标时将不得拒绝任何投标。
5.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唱标内容做开标记录，由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

---

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期间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不良信用记录指：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查询及记录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网页打印后归档。

## （二）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采购服务的特点依法进行组建，评标委员会负责整个项目的评标工作。

## （三）投标文件的审查与澄清

### 1. 投标文件的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 2. 投标文件的澄清

（1）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投标人澄清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3）算术错误将按以下规定修正：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

---

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改，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四）投标偏离与非实质性响应

1.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坏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2.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本须知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于关键条款，例如关于投标保证金、投标有效期、适用法律等内容的偏离、保留和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3.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 （1）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4）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 （五）比较与评价

1. 经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 采用综合评分法：即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5. 核心产品(本项目不适用)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

## **（六）评标过程及保密原则**

1. 开标之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止，凡与本次招标有关人员对于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试图非法干预、影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六、确定中标**

### **（一）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二）确定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推荐评标排序。

### **（三）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因不可抗力或中标人不能履约等情形，采购人保留与其他候选中标人签订合同的权利。

### **（四）中标通知书**

1. 在投标有效期内，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 （五）签订合同

1. 中标人应当自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按拒绝和采购人签订合同处理。
2. 招标文件、招标补充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 （六）询问、质疑

### 1. 询问

（1）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将在3个工作日内进行答复，如询问的内容涉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商业秘密的，不在答复范围之内。

（2）投标人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投标人可向采购人提出。

### 2. 质疑

（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备注：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①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②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③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投标人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投标人，如质疑答复的内容涉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商业秘密的，不在答复范围之内。

3. 投标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 投标人进行质疑时，应当书面提交质疑函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及电子版一份（word版）。

5.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该日期为送达我公司项目负责人的日期）。

6. 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备注：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 投标人撤销质疑的，需要提交有效签署的书面撤销材料。
8. 质疑投标人进行虚假、恶意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向财政主管部门进行汇报。
9. 接收询问、质疑函联系人为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的联系人，联系电话为文件第一章中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联系人的联系电话，地址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地址。

### (七) 招标代理服务费

1. 中标人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缴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2. 招标代理服务费可以为支票、汇票或现金等。
3. 中标人如未按以上规定办理招标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机构将有权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4. 具体收费标准如下：（差额累计法）

费率 中标金额 (万元)	服务类型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50000	0.05%	0.05%	0.05%
50000-100000	0.035%	0.01%	0.01%

---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关于要采购服务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章	节	条	
一	二	(一)	招标范围：为迎接北京理工大学建校80周年，组织专业力量，拍摄制作反映北理工发展历程的纪录片及学校新版宣传片，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二)	项目批复预算金额：人民币 250万元。
一	五	/	投标时间：2019年7月1日上午09:30—10:00（北京时间），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一	六	/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19年7月1日上午10:00（北京时间）。
一	七	/	投标、开标地点：北京理工大学逸夫楼4层 408 室
二	一	(一) 2	满足以下条件的投标人是合格的投标人，可以参加本次投标。 投标人应遵守有关的中国法律、法规和条例，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二十二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和本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一) 2(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一) 2(2)	具有有效的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一) 2(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专业技术和方案实施能力。

条款号			内 容
章	节	条	
		(一) 2(4)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一) 2(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一) 2(6)	不同潜在投标人的法人、单位负责人不是同一人也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一) 2(7)	投标人近三年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有上述处罚记录但处罚期已届满的，视为无记录）。
		(一) 2(8)	未参与本项目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一) 2(9)	投标人已领取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未向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本次投标。
		(一) 2(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进口产品。
二	三	(五) 1	投标人应提供预算金额2%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条款号			内 容
章	节	条	
		(五) 3	投标保证金可采用下列形式之一：支票、汇票，电汇、政府采购投标保证金或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它非现金方式。
		(五) 3(1)	投标保证金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缴纳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如为电汇，需在电汇说明中写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 开户名（全称）：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劲松东口支行 账号：346756034237
二	三	(六) 1	投标应在规定的开标日后的90天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视为无效标处理。
二	六	(一)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二	六	(五) 1	中标人应当自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u>30</u>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按拒绝和采购人签订合同处理。
二	六	(六) 1	投标人对中标公告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条款号			内 容
章	节	条	
			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做出答复。
二	六	(七) 1	中标人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缴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七) 2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办法和标准按照投标人须知第六节（七）条执行，向中标人收取。
<b>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要求</b>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参加投标（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b>无效标条款</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li> <li>2.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li> <li>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li> <li>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li> <li>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li> <li>6.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li> </ol>			

条款号			内 容
章	节	条	
			<p>7. 未按照“附件6 资格证明文件”中要求（标注有“*”的为必须提供），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p> <p>8. 在评标期间，试图影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的。</p> <p>9. 投标人未对本项目全部服务进行投标的。</p> <p>10. 投标文件未胶装成册的。</p> <p>11. 投标人不满足招标文件“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要求”的。</p> <p>12.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p>
<b>废标条款</b>			
			<p>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p> <p>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p> <p>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p> <p>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p>

---

## 第四章 采购需求

（如本章内容与招标文件其它章节内容有冲突，应以本部分内容为准。）

---

## 一、基本情况介绍：

北京理工大学是中国共产党创建的第一所理工科大学，前身是1940年创建于延安的自然科学院，2020年将迎来建校80周年。值此校庆之际，学校拟组织力量拍摄一部高水平纪录片。纪录片应立足历史时代背景，以展示党创办中国特色高等教育历史视角，来反映北京理工大学80年砥砺奋进的发展历程和办学成就。

在中国积弱积贫的旧时代，特别是面临外敌入侵的民族危亡之际，中国共产党作为汇聚起全民族抗战的核心力量，就将发展教育，作为拯救民族危亡、实现民族复兴的重要途径，而创办新型高等教育，特别是理工科新型大学，正式党深思熟虑、着眼长远的战略举措，从战争年代培育“革命通人，业务专家”、到建设时期培育“红色国防工程师”，再到改革开放时期培养高层次创新人才，进入新时代开启建设世界一流大学、培养一流人才的伟大征程。

这条“红色育人之路”，自起点开始，就被注入了红色基因。区别于民国时期国统区的“旧大学”，党在革命圣地延安创办的新型高等教育，自诞生起就在回答“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为谁培养人”的历史命题，始终坚定的服务于党和国家的重大战略需求，培养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北京理工大学以自然科学院为历史开篇，历经战火洗礼，为建立新中国培育革命人才，建国后，作为新中国第一所国防工业院校，为建设新中国，特别是为新中国国防科技事业做出卓越贡献。北京理工大学传承红色基因，承载着与党和国家同呼吸、共命运的历史使命，是中国共产党领导创办中国特色高等教育的伟大实践，30余万北理工人前仆后继、接续奋进，为这条“红色育人路”写下的精彩与辉煌。

## 二、内容要求

在迎接北京理工大学建校80周年的背景下，纪录片应站在党创办中国特色高等教育，特别是理工科高等教育的高起点上，在党的“红色育人路”的框架下，用真实的史料、生动的讲述，将北京理工大学在创建与发展过程中所蕴藏的精气神，所富含的历史意义和社会意义，全面而深入的展现出来；这一创作过程不仅是要梳理一座学校的发展历史，更是要通过其八十载红色基因传承至今的历程，折射出共产党领导下中国特色高等教育事业的发展变革。

---

纪录片在展现党创办中国特色高等教育历程的框架下，应展示出北理工八十年的发展历程，叙事角度着重于挖掘故事和细节，通过亲历者和见证人对建校和学校发展历程中重大事件、重要时间节点、重点科研项目、重要活动背后具体而生动的记忆片段，结合影像的真实性呈现、艺术化再现，呈现北理工人在传承红色基因、铸造军工之魂、开拓精工之路过程中克服困难、开拓进取、砥砺前行的感人瞬间，进而体现出学校在八十载光辉历程中，始终坚持党的领导，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培养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培育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始终服务国家的重大战略需求、瞄准世界科技前沿辉煌成果，以及不断迈进的崇高追求。

在完成制作纪录片的基础上，拍摄制作学校新版宣传片，应能全面展示学校最新的办学情况、办学成绩、办学特色和办学实力，展现出学校作为一所国内知名重点大学现代化、国际化的办学风貌，以及文化积淀。

### 三、其他要求

1. 时长：纪录片拟制作三集（或根据播放需要剪辑为四集），总时长为 120 至 135 分钟；北京理工大学新版宣传片分别制作长版和短版各 1 部，长版宣传片时长控制在 10 至 15 分钟，短版宣传片时长控制在 5 分钟。
2. 分辨率：拍摄素材达到数字 4K(4096×2160)，成片达到数字高清(1920\*1080)以上。
3. 语种版本：国语，中文简体。
4. 摄制设备：使用专业级摄影机及镜头组、灯光器材及轨道、摇臂等辅助器材，专业航拍器。
5. 后期制作
  - (1) 采用达芬奇调色、特效包装、三维制作（片头、片尾、片花）。
  - (2) 编曲音乐、音效运用要与主题相得益彰。
  - (3) 文字精炼、凸显主题，配音、字幕准确无误、字幕条运用恰当。
6. 节目内容和质量达到电视台播出要求。
7. 学校保留拍摄所有素材，素材格式为 MOV（或学校指定的其他格式）。
8. 配套要求：根据拍摄需要，调研查阅资料，策划撰写纪录片、宣传片脚本。

---

#### **四、交货期要求：**

纪录片、宣传片须于 2020 年 5 月提交初稿，以供学校审核修改，2020 年 7 月完成项目验收

#### **五、质保、售后服务要求：**

根据学校要求，在一年之内对纪录片和宣传片进行调整完善，根据学校要求保存好相关拍摄素材，未经采购人许可不的随意使用、出借拍摄素材。

#### **六、履约验收：**

在规定的履约时间内，采购人组织项目验收会，对所交付的成片的技术指标进行逐一审核，并对制作内容进行终审，出具验收意见。

#### **七、采购人对投标人方案的要求**

投标人应在对相关历史资料调研的基础上，形成纪录片拍摄概念方案。概念方案应能初步反映出纪录片拍摄的思想立意、基本思路、提纲结构、内容设想等。

---

## 第五章 拟签订合同模板

---

# 纪录片制作协议

合同编号：\_\_\_\_\_

甲方：北京理工大学

法定代表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乙方：\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摄制纪录片\_\_\_\_\_（以下简称“该片”）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合作原则

- 1、甲乙双方共同遵守优势互补的合作原则，达成摄制该片的共同决定。
- 2、甲乙双方共同组建该片摄制组，确认该片主创人员。
- 3、甲乙双方共同策划、确认该片的相关拍摄选题。
- 4、甲乙双方相关人员在影片中担任出品人、总监制、监制、总制片人、制片人、执行制片人等职务。
- 5、乙方负责该片的全部摄制创作工作。
- 6、甲方负责该片全部摄制经费的筹资工作。

## 第二条 合作内容

- 1、片 名：\_\_\_\_\_
- 2、片 长：每集\_\_\_\_\_分钟，共\_\_\_\_\_集（以实际播出长度为准）。
- 3、技术规格：\_\_\_\_\_
- 4、拍摄地点：\_\_\_\_\_

.....

## 第三条 制作周期

- 
- 1、总摄制周期：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止。
  - 2、前期拍摄制作：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止。
  - 3、后期制作：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止。

上述计划依据实际情况，在总摄制周期内相应调整。

#### 第四条 摄制经费预算及付款方式

- 1、本协议规定的设置内容，共计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RMB\_\_\_\_\_元整）。
- 2、本协议规定的制作内容，其制作本应控制在协议约定的范围之内，多出部分由乙方负担。
- 3、该片摄制费，按以下方式支付：
  - ①本协议生效后的\_\_\_\_个工作日内：  
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5%的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RMB\_\_\_\_\_元整）。
  - ②本协议生效后的\_\_\_\_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30%，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RMB\_\_\_\_\_元整）。
  - ③乙方启动后期制作任务，甲方确认后：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50%，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RMB\_\_\_\_\_元整）。
  - ④乙方完成全部制作任务后，甲方对作品验收合格后：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20%，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RMB\_\_\_\_\_元整）。
  - ⑤甲方验收合格3个月后：  
甲方退还履约保证金，即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RMB\_\_\_\_\_元整）。
- 4、乙方收到甲方款项后的\_\_\_\_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开具相应金额的\_\_\_\_\_发票。
- 5、乙方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  
    开户行：  
    帐 号：

#### 第五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乙方主持该片摄制组日常工作。
- 2、乙方拥有对该片摄制组的管理权。
- 3、乙方向甲方提供壹套该片高清格式完成片母带（无字幕）、播出带；提供一套该片完成片的电子文本（含工作照片等）；按照甲方要求的格式，提供所有拍摄的视频素材；乙方应妥善保管所有拍摄及制作的视频素材等资料，为甲方提供查询复制服务。
- 6、乙方负责完成该片的拍摄与制作，保证该片的艺术、技术质量均符合拟发行和播出平台的相关要求。
- 7、甲方负责该片的筹资工作，确保拍摄经费充足以顺利该片完成全部摄制工作。

- 
- 8、甲方协助乙方管理该片摄制组的日常工作。
  - 9、甲方拥有该片创作及修改的建议权、终审权。
  - 10、甲方负责组织举办该片创作研讨会。
  - 11、甲方须按时向甲方支付该片的摄制经费。

#### **第六条 著作权**

- 1、该片版权归甲方所有。
- 2、该片署名方式为：（以协议具体谈判约定为准）  
片头：甲方、乙方\_\_\_\_\_联合出品  
片尾：甲方、乙方\_\_\_\_\_联合摄制
- 3、编剧、导演、摄影、演员、录音、美术等其他创作人员的署名方式，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并按照《著作权法》和影视行业规章的有关规定执行。

#### **第七条 权利担保**

- 1、乙方保证，其履行本协议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肖像权等合法权益。乙方在履行本协议中需使用他人已完成作品的，须负责取得权利人充分的授权，并向权利人支付相应的全部费用。
- 2、乙方在本协议履行中委托他人创作其他创作作品的，保证其他创作作品创作人对其他创作作品不享有著作权等知识产权（但创作者拥有署名权）且不会对此向乙方进行权利主张；需要向其他创作作品创作人支付费用的，其费用由乙方支付。

#### **第八条 发行及利润分配**

- 1、甲乙双方共同负责该片在中国大陆的宣传、发行事宜。
- 2、该片宣传及发行的各项工作中，必须按照本协议第六条关于署名的约定执行。
- 3、该片在宣传、发行工作事宜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甲方承担。
- 5、发行方式及利润：另拟定协议说明

#### **第九条 获奖及奖金分配**

- 1、鼓励乙方向有关评奖活动申报该片，奖金由乙方享有。
- 2、该片参加各类展映、参赛等活动，甲乙双方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所获得的奖金由乙方享有。

#### **第十条 违约责任和协议终止**

- 1、甲乙双方均应按本协议约定履行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约定，均视为违约。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立即予以纠正，且按照本协议约定要求违约方承担相应违约赔偿责任。
- 2、甲乙双方无权使用对方名义从事任何非法活动，守约方有权解除本协议，违约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
- 3、本协议签订生效后，未经甲乙双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擅自与第三方签订有关该片的合作拍摄协议。

- 
- 4、甲方未按本协议约定未按时向乙方支付相关经费的，乙方有权暂停工作，且甲方每逾期一日，甲方须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元，逾期 三十 个工作日以上，乙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因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向乙方做出赔偿，并承担本协议总投资额的 20 %作为违约金。甲方向乙方已支付到账的该片摄制经费，甲方不予退回。
  - 5、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甲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其他义务或未按乙方要求进行配合的，经乙方催告后的 二十 个工作日内仍拒不改正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本协议总投资额的 20 %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甲方应予以补足。
  - 6、本合同所约定的乙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乙方经济利益的减损、乙方为证实甲方违约行为所支付的调查取证、公证费用、乙方为寻求救济所支付的诉讼费、保全费、律师代理费、咨询费和法院执行费用、调查取证费、差旅费等全部损失及费用。

#### **第十一条 保密约定**

- 1、甲乙双方对本协议的签订和协议书具体条款内容，以及在协议书签订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合作方一切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商业秘密、经营模式、经营范围等）负有保密义务。非经合作方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披露、泄露或许可使用。否则，违约方应向合作方支付协议总投资额 20 %的违约金，并赔偿因此而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同时守约方有权解除本协议。
- 2、本协议所设保密义务同样适用甲乙双方的雇佣人员。
- 3、本保密条款在本协议书期限届满后仍然有效。

####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 1、本协议下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例如战争、地震、罢工、暴动、瘟疫、政治规定和法律的变化或者政府行为等。
- 2、任何一方当事人因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本协议全部或部分义务或延误履行的，不对另一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十 个工作日内向对方提交有关部门的证明，且应尽力防止损失的扩大。
- 3、甲乙双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协商决定本协议的变更或终止及相关事宜。

#### **第十三条 争议解决**

- 1、本协议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修改和终止以及争议的解决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
- 2、甲乙双方同意，因本协议产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未能解决，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3、因解释和履行本协议而发生任何争议或任何争议正在诉讼中时，除争议的事项外，本协议甲乙双方仍应继续行使各自在本协议项下的其它权利并履行各自在本协议项下的其它义务。

#### **第十四条 其他约定及签署**

- 1、未经甲乙双方书面确认，任何一方不得刻制含“\_\_\_\_\_”或甲乙双方名称的摄制组章，一方违

---

反约定的，守约方有权解除本协议，违约方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

- 2、本协议未尽事宜或在履行过程中需要作某些修改的，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一致后应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如双方签字盖章日期不同，以较晚一方的签字盖章日为生效。
- 4、本协议有效期自生效之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
- 5、本协议一式\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或授权委托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 附件1 投标书（格式）

### \*附件1——投标书（格式）

根据贵方为( 项目名称 )项目招标采购服务的投标邀请( 招标编号 ), 签字代表( 姓名、  
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地址 )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及副本  
\_\_\_份:

开标一览表;

其它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 按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和采购需求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以 \_\_\_形式出具的投标保证金, 金额为人民币\_\_\_元。

据此, 我方在此郑重承诺:

1. 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资料是完整的、真实的和准确的。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 提供有关的数据和资料。为此, 我们授权任何相关的个人和公司向贵方提供要求的和必要的真实情况和资料以证实我们所填报的各项内容。如果在该项目招标过程中或者在获得中标后, 采购人或有管辖权的行政监管机构发现并查实我方在该项目的投标中所报的资料存在虚假或不真实的信息或者伪造数据、资料或证书等情况, 我方将无条件地自动放弃该项目的投标资格和中标资格; 如果我方已经收到中标通知书, 我方将无条件的承认, 我方收到的该项目的中标通知书为无效文件, 对采购人不具有任何法律约束力, 由此造成的任何损失均由我方承担; 本段承诺是我方真实意思的表示且具有相对独立性, 不管是否有其他相反的说明, 本段承诺均为我方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内容, 对我方在与该项目有关的任何行为中始终具有优先的法律约束力。

2.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第\_\_\_号( 招标编号、补充通知)( 如果有的话), 及有关附件中所有的须知、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 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若我方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其风险由我方自行承担。

3.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所有条件。我方保证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 投标资料被取消, 财产被接管、冻结, 破产状态; 保证在最近三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安全问

---

题。我方不是为此招标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提供设计、咨询服务的任何法人及其任何附属机构（单位），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我方不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

4. 如果我方获得中标资格，我方将按招标文件规定履行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应提交和交付的服务等，我方的投标总价为：人民币\_\_\_\_\_元（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6.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90个日历日。

7. 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我方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有关保证金的规定。

8.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及选择性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全称）\_\_\_\_\_

投标人开户银行（全称）\_\_\_\_\_

投标人银行账号\_\_\_\_\_

投标人银行行号\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盖章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公司盖章:

附:

被授权人姓名:

职 务:

传 真:

电 话:

\*附件2 开标一览表

招标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品目号	服务内容	投标报价（元）	交货期	备注
1				
---				
---				
	投标总价（元）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注：1.此表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密封标记并单独递交。

2.此表中，投标总价应和附件3中的总价相一致。

**\*附件3 投标分项报价表**

招标编号:\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服务内容	单价	数量(单位)	说明	总价	备注
1.						
2						
3.						
4.						
5.						
---						
总价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注:1.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如果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上述各项的详细分项报价,可另页描述。

---

附件4 拟派本项目人员、设备情况表

附件5. 技术/商务规格偏离表

招标编号:\_\_\_\_\_

条款号	采购需求题目	响应情况	差异描述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其它规格均与招标文件的规格完全一致，无偏离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注:

1.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技术部分、合同部分所列合同条款的内容作全面响应，完全满足的在“响应情况”中注明“满足”，若有差异则注明“负偏离（或正偏离）”，并在“差异描述”栏中写明具体内容。

(投标人的技术/商务规格无论是正偏离还是负偏离都必须在本表中体现，否则采购人有理由认为投标人的投标技术/商务规格完全与招标文件的招标规格一致，由此带来的责任或损失将由投标人自负)

---

**\*附件6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

\* 附件6-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 附件6-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参考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法定代表人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公司盖章：\_\_\_\_\_

附：

被授权人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传 真：\_\_\_\_\_

电 话：\_\_\_\_\_

---

**\* 附件6-3 投标人的财务状况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17年度或2018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说明:

1.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 可提供本单位2017年度或2018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 如投标人无法提供2017年度或2018年度审计报告, 则需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开标前3个月有效, 加盖公章)。
3. 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 企业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4. 资信证明无收受人和项目的限制, 但开具银行有限制规定的除外。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中明确规定复印无效的, 需提交原件。

---

**\* 附件6-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说明：投标人须提供近3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可以是缴费的银行单据、公司所在社保机构开具的证明等，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自行编写无效）；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附件6-5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说明：投标人须提供近3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记录，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自行编写无效）；依法免税的投标人，提供证明其免税的相应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需要缴纳税收的投标人，应提供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税收的相应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附件6-6 近三年投标人无违法、违纪的承诺书**

(格式自拟，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附件6-7 投标人不是为采购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未与本项目的其他单位负责人存在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承诺书**

(必须按下述表格提供投标人相关单位一览表，加盖投标人公章、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相关单位一览表**

和投标人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名称	
1	(单位名称)
...	.....
...	.....
和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名称	
1	(单位名称)
...	.....
...	.....

注1：如投标人没有表中列示的相关单位，请填写“无”。

注2：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注3：控股关系是指单位或个人股东的控股关系，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我单位承诺：与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投标人不存在法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投标人(公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2)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备注：投标人须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或北京市企业信用信息网站 (<http://qyxy.baic.gov.cn/>) 登记的股东及出资信息，要求打印网页并加盖公章。

---

\* 附件6-8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附件6-9 投标保证金

采购代理机构开具的投标保证金收据（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或者有效的汇款凭据（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

## 附件7 服务方案和承诺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包括但不限于：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

## 附件8 小微企业声明函

(小微企业提供)

### (一) 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小型、微型) 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小型、微型) 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 单位的\_\_\_\_\_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 (请填写：小型、微型) 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后附声明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企业从业人员人数、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

企业名称 (盖章)：

日 期：

注：不符合小微企业情形的投标人无须提供上述声明函件。

---

(二) 小微企业声明函附件 (格式)

投标人: \_\_\_\_\_

从业人员: \_\_\_\_\_人;

营业收入: \_\_\_\_\_万元;

资产总额: \_\_\_\_\_万元。

制造商: \_\_\_\_\_

从业人员: \_\_\_\_\_人;

营业收入: \_\_\_\_\_万元;

资产总额: \_\_\_\_\_万元。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责任。

企业名称 (盖章):

日 期:

注: 不符合小微企业情形的投标人无须提供上述声明函件。

---

附件：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

####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2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20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2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2003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 附件9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

(如为监狱、戒毒企业，须提供声明函)

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监狱、戒毒) 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监狱、戒毒) 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 单位的\_\_\_\_\_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 (请填写：监狱、戒毒) 企业制造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盖章)：

日 期：

注：

- (1) 不符合上述情形的投标人无须提供上述声明函件。
- (2) 提供市监狱管理局、市教育矫治局出具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

---

## 附件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不符合上述情形的投标人无须提供上述声明函件。

---

# 财政部文件

财库〔2017〕141号

##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 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各民主党派中央，有关人民团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民政厅（局）、残疾人联合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民政局、残疾人联合会：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依照《政府采购法》、《残疾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现就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通知如下：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

---

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四、采购人采购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货物或者服务，因落实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的需要，依法履行有关报批程序后，可采用公开招标以外的采购方式。

五、对于满足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集中采购机构可直接纳入协议供货或者定点采购范围。各地区建设的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电子商城、网上超市等应当设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专栏。鼓励采购人优先选择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

六、省级财政部门可以结合本地区残疾人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细化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对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条件的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机构，可通过上述措施予以支持。各地制定的有关文件应当报财政部备案。

七、本通知自2017年10月1日起执行。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2017年8月22日

---

**附件11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致：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中若获中标（招标编号：\_\_\_\_\_），我们保证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后5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汇票、电汇中的一种，向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开户名全称：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劲松东口支行

账号：346756034237

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标准和办法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_\_\_\_\_

地 址（邮编）：\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 子 函 件：\_\_\_\_\_

承诺方授权代表签字：\_\_\_\_\_（承诺方加盖公章）

承 诺 日 期：\_\_\_\_\_

---

## 附件12 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投标文件无需提供)

致：(买方名称)

\_\_\_\_\_项目、(招标编号) 合同履约保函

本保函作为你方(受益人)与(卖方名称)(以下简称申请人)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就\_\_\_\_\_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项下提供(货物名称)(以下简称货物)签订的(合同号)号合同的履约保函。

(出具保函的银行名称) (以下简称银行)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本行向你方以(货币名称)支付总额不超过(货币数量) (担保金额), 即相当于合同年度检测价格的\_\_\_%, 并以此约定如下:

1. 在保函有效期内, 如果申请人未能在合同规定时间内按上述合同规定履行该义务, 我行保证在收到你方要求支付的书面通知和所附的下述违约证明文件后, 依本保函规定向你方支付总额不超过担保金额的款项:

(1) 表明你方同申请人对赔偿金额达成一致意见的来往函件或其他文件;

(2) 合同规定的仲裁机构或司法机构出具的裁定或判决申请人承担赔偿责任的法律文件。

2. 本保函的担保金额将随申请人或我行已向你方支付的金额自动做相应递减;

3. 本保函在开立之日起生效, 有效期截至日为\_\_\_\_年\_\_\_\_月\_\_\_\_日。到期后无论你方是否将本保函正本退回我行, 本保函均自动失效。

4. 本保函项下的任何支付应为免税和净值。对于现有或将来的税收、关税、收费、费用扣减或预提税款, 不论这些款项是何种性质和由谁征收, 都不应从本保函项下的支付中扣除。

5. 本保函的条款构成本行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直接责任。

---

6. 本保函未经本行同意不得转让。

7. 要求支付的通知书及所附证明文件须亲自递交或以挂号邮件形式寄至我行。

8. 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解释。

谨启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姓名和职务：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_\_\_\_\_

公 章： \_\_\_\_\_

---

## 附件13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编号：

\_\_\_\_\_（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编号为《\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年\_\_\_\_月\_\_\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保证的方式向你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总额的\_\_\_\_\_ %数额为\_\_\_\_\_元（大写\_\_\_\_\_），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

---

后\_\_\_\_\_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2.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3.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期，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集中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有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说明：**履约保证金如为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的，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须为以下三家规定的试点机构出具。

1. 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2. 首创投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3. 中关村担保有限公司。

---

## 附件14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证明材料(本项目不涉及)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本项目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属于强制采购的产品，投标人须提供获得证书的产品，并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属于优先采购的产品：投标人需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及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的最新品目清单，否则评审时不给予节能环保政策加分。

注：如提供虚假材料，投标人须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附件15 投标人业绩说明

序号	用户单位	合同金额（万元）	联系人和电话	备注

---

附件16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 附件17 退保证金收据格式(格式\投标文件无需提供)

1. 办理退保证金支票手续时须出具正规收据, 参考图片内容填写

此收据不得作为经营性业务收支结算凭证使用

XX年 X月 X日 No. 0133241

今收到 中天信远国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北京)有限公司  
交 来 退保证金  
人民币(大写) (退保证金金额)

收款单位 加盖公章 加意财务章

收款人 交款人

第二联 收据

2. 办理退保证金电汇手续时须填写如下相关信息

我公司参与的(招标编号、项目名称)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请退至我公司以下账户:

开户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行号: \_\_\_\_\_;

开户银行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账号: \_\_\_\_\_。

以上信息真实有效, 如我公司银行账户信息在此期间内发生变更, 我公司负责及时通知贵公司。由于填写错误、不清晰、我公司账户变更而未及时告知招标公司等引起的退款延误等责任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投标人名称: \_\_\_\_\_ (公章)

授权代表: \_\_\_\_\_ (签字)

日期: \_\_\_\_\_

---

## 第七章 评标标准

---

## 一、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审专家。

## 二、评标委员会的职责

- (一)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二)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三)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四)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五)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 三、评标程序及打分办法

- (一) 评标准备：评委熟悉招标文件。

(二) 评委认真仔细阅读投标文件并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而后就有关问题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并进行独立打分，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并编写评标报告。

### 1. 投标文件的审查

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 2. 综合比较与评价并进行独立打分

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并进行独立打分。

### 3. 推荐中标候选人

每位评委在审阅投标资料的基础上，对各投标单位进行综合打分。最后汇总所有评委的分数，求出每个投标单位的平均分并排序。排名第一的投标人推荐为预中标人，第二名作为备选中标人。

### 4. 编写评标报告

#### 四、资格审查表

序号	项目	合格标准
1	有效营业执照	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证书有效期内
2	专业资质证明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原件
4	投标人的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本单位2017年度或2018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 无法提供2017年度或2018年度审计报告的，则需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开标前3个月内且有效的）
5	缴纳税收记录	提供近3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记录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自行编制无效）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提供近3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自行编制无效）
7	信用记录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	投标保证金	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

审核人签字：

## 五、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项目	评审合格标准
1	投标文件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并由授权代表签署时附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授权委托书；递交的投标文件齐全
2	投标报价的有效性	1. 未出现选择性报价有且只有一个有效投标报价 2. 报价未超过本项目预算批复金额或最高限价 3. 报价未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如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投标人能合理说明或者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或者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合理的
3	是否以弄虚作假等方式投标	未与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在有关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中没有发现提供虚假情况
4	投标有效期	满足招标文件中的要求
5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无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其他	符合招标文件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评委签字：\_\_\_\_\_

## 六、评分标准（满分100分）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说明	分值
一	报价得分 (10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1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基准价 / 报价) × 10 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及《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0
二	人员配备 (10分)	拟担任本项目团队成员的综合水平： 1. 主创人员作为主创制作的类似的文献纪录片作品，曾在中央电视台播出（提供相关作品的署名截图等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得3分； 2. 主创人员有5年以上影视制作行业从业经历（可提供5年以前相关作品的署名截图等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得2分； 3. 主创人员（项目负责人、摄像师、剪辑师）为同类专业本科以上学历的（需提供学历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得2分。 4. 团队人员名单和基本情况清晰，且能够满足项目需要得3分，略有欠缺得2分，有较大欠缺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采购人保留追究数据、资料造假供应商的法律责任的权力，在合同签署之前采购人若发现供应商有造假行为，则有取消供应商入围资格的权力。	10
三	设备 (6分)	拟采用设备齐全、能够完全保障项目实施得6分，略有欠缺得5分，有较大欠缺得4分，有严重欠缺得1分，未提供得0分	6
三	视频制作 方案等 (50分)	1. 需求理解(7分) 需求理解全面、准确得7分，略有欠缺得6分，有较大欠缺得5分，有严重欠缺得1分，未提供得0分 2. 重点难点分析（7分）重点难点分析准确得7分，略有偏差得6分，有较大偏差得5分，有严重偏差得1分，未提供得0分 3. 制作方案及技术措施(7分)：科学、合理、可行、针对性强得7分；方案基本合理、略有缺陷、但基本满足服务需要得6分；不满足服务需要得0分。 4. 摄制进度计划及完成质量的保证措施（7分）：科学、可行、合理、针对性强得7分；进度计划略有缺陷、但基本满足服务需要得6分；不满足服务需要得0分。 5. 剧本大纲(7分)：全面、准确得7分，略有欠缺得6分，有较大欠缺得5分，有严重欠缺得1分，未提供得0分 6. 播出方案（5分）播出方案(需提供播出时间、需提供平台、预估观看人数等详细描述并加盖公章) 具有较大的影响力得5分，播出方案具有一定的影响力得4分，播出方案影响力较小得 3分，未提供得0分 7. 合理建议（5分）在制作角度提出与影片相关的合理建议，且合理化建议对项目实施有较大帮助，得5分，合理化建议对项目实施有一定帮助，得4分，合理化建议针对性不强，得3分，合理化建议没有针对性得1分；未提供得0分 8. 制作水平（5分）提供能代表制作水平的相关资料作为参考、主动提出完善制作思路和方法得5分，此方面略有欠缺得4分，有较大欠缺得3分，有严重欠缺得1分，未提供得0分。	50
四	同类业绩 (20分)	供应商主创团队成员近三年（2016年6月1日至投标截止之日止）的“文献政论”类视频作品业绩证明材料，需附有对应作品截图及相关播出链接，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多得20分。（可附合同或验收资料关键页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0
五	投标文件 (4分)	双面打印，装订牢固，目录清楚，逐页编码，页码准确。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资料，表格等。得4分；在打印、装订、目录、编码、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资料，表格等方面略有欠缺，得3分；有较大欠缺得2分；有重大欠缺得1分；有严重欠缺得0分；	4

本项目不涉及节能环保产品